

基金管理人: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13年8月29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监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半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3年8月26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半年度报告按照半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半年度报告正文。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内自2013年1月1日起至2013年6月30日止。

§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长信标普100权重指数(QDII)
基金代码	519981
交易代码	519981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1年3月30日
基金管理人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银行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总额	24,978,640.43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2.2 基金产品说明

本基金通过增强型指数化的投资策略追求美国大中市值蓝筹股和中长期资本增值,通过严格的投资纪律和数量化风险管理手段力争基金净值增长率和本国标准普尔100权重指数(本基金的标的指数,以下简称“标普100权重指数”)收益率之间的跟踪误差控制在0.50%以内(相应的业绩跟踪误差控制在7.94%以内),在跟踪误差允许的范围内通过有效的资产配置和行业配置,力求实现相对标的指数的有效跟踪并取得优于标的指数的收益率。

本基金为股票型增强型基金,原则上不少于80%的基金资产采用完全复制法,按照成份股在标普100权重指数中的权重构建跟踪指数化投资组合,并根据标的指数成分股及其权重的变化,进行相应的调整。对于不属于基金净资产15%的主动投资组合,基金管理人会根据深入的上市公司基本面和数量化研究以及对美国及全球宏观经济的理解和判断,在美国公开发行或上市交易的证券中有选择地重点投资于基金管理人认为具有具有中长期成长价值的企业或本基金允许投资的固定收益类品种、货币市场工具、金融衍生品以及有关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允许本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

2.3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银行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姓名	周刚	唐国林
信息披露负责人	联系电话: 021-61009999 电子邮箱: zhoug@cfund.com.cn	95566 tgxpl@bank-of-china.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7055566	95566
传真	021-61009800	010-66594942

2.4 境外投资顾问和境外资产托管人

项目	境外投资顾问	境外资产托管人
名称	-	Bank of China (Hong Kong) Limited
注册地	-	中国香港(香港)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	香港花园道1号中银大厦
邮政编码	-	香港花园道1号中银大厦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项目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6月30日)
本期已实现收益	1,940,990.04
本期利润	2,882,037.21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1085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9.25%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末(2013年6月30日)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0790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28,023,826.08
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122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封闭式基金交易佣金、开放式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红利再投资费用、基金转换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据。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净值增值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1.41%	0.92%	-1.52%	1.06%	0.11%	-0.14%
过去三个月	0.99%	0.79%	0.6%	0.88%	-1.97%	-0.09%
过去六个月	9.25%	0.72%	15.19%	0.82%	-5.94%	-0.10%
过去一年	14.07%	0.72%	23.78%	0.80%	-9.71%	-0.08%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2011年3月30日至2013年6月30日)	15.55%	0.99%	30.05%	1.20%	-14.50%	-0.21%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封闭式基金交易佣金、开放式基金的申购赎回费、红利再投资费用、基金转换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据。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基本情况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是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3]30号文批准,由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海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武汉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共同发起设立,注册资本1.5亿元人民币。目前股权结构为: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占49%、上海海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占34.33%、武汉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占16.67%。

截至2013年6月30日,本基金管理人管理15只开放式基金,即长信利息收益债、长信国债增强债券、长信可转债债券、长信红利优势股票、长信中证中大盘100指数(QOF)、长信中证中大盘、长信量化对冲股票、长信美国标准普尔100权重指数(QDII)、长信红利分级债、长信内需成长股票、长信可转债债券和长信红利分级债。

4.1.2 基金经理 戴基金理小组 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年限	说明
薛天	基金基金经理、国际业务总监	2011年3月30日 - 16年	美国哥伦比亚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和公共卫生学硕士,具有基金从业资格。曾任美国SIFIA证券与金融衍生品从业资格和中国基金从业资格。薛天先生在美国基金行业从事投资研究工作有超过10年的工作经验,曾任法国巴黎银行(伦敦总部)股票分析师、花旗集团固定收益基金经理、美国 Empyran Capital Partners 基金经理和合伙人,主要从事证券研究和投资管理的工作。于2009年7月加入长信基金,现任国际业务部投资总监和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4.2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基本情况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是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3]30号文批准,由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海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武汉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共同发起设立,注册资本1.5亿元人民币。目前股权结构为: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占49%、上海海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占34.33%、武汉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占16.67%。

截至2013年6月30日,本基金管理人管理15只开放式基金,即长信利息收益债、长信国债增强债券、长信可转债债券、长信红利优势股票、长信中证中大盘100指数(QOF)、长信中证中大盘、长信量化对冲股票、长信美国标准普尔100权重指数(QDII)、长信红利分级债、长信内需成长股票、长信可转债债券和长信红利分级债。

4.1.2 基金经理 戴基金理小组 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年限	说明
薛天	基金基金经理、国际业务总监	2011年3月30日 - 16年	美国哥伦比亚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和公共卫生学硕士,具有基金从业资格。曾任美国SIFIA证券与金融衍生品从业资格和中国基金从业资格。薛天先生在美国基金行业从事投资研究工作有超过10年的工作经验,曾任法国巴黎银行(伦敦总部)股票分析师、花旗集团固定收益基金经理、美国 Empyran Capital Partners 基金经理和合伙人,主要从事证券研究和投资管理的工作。于2009年7月加入长信基金,现任国际业务部投资总监和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4.3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基本情况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是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3]30号文批准,由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海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武汉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共同发起设立,注册资本1.5亿元人民币。目前股权结构为: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占49%、上海海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占34.33%、武汉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占16.67%。

截至2013年6月30日,本基金管理人管理15只开放式基金,即长信利息收益债、长信国债增强债券、长信可转债债券、长信红利优势股票、长信中证中大盘100指数(QOF)、长信中证中大盘、长信量化对冲股票、长信美国标准普尔100权重指数(QDII)、长信红利分级债、长信内需成长股票、长信可转债债券和长信红利分级债。

4.1.2 基金经理 戴基金理小组 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年限	说明
薛天	基金基金经理、国际业务总监	2011年3月30日 - 16年	美国哥伦比亚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和公共卫生学硕士,具有基金从业资格。曾任美国SIFIA证券与金融衍生品从业资格和中国基金从业资格。薛天先生在美国基金行业从事投资研究工作有超过10年的工作经验,曾任法国巴黎银行(伦敦总部)股票分析师、花旗集团固定收益基金经理、美国 Empyran Capital Partners 基金经理和合伙人,主要从事证券研究和投资管理的工作。于2009年7月加入长信基金,现任国际业务部投资总监和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4.4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基本情况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是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3]30号文批准,由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海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武汉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共同发起设立,注册资本1.5亿元人民币。目前股权结构为: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占49%、上海海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占34.33%、武汉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占16.67%。

截至2013年6月30日,本基金管理人管理15只开放式基金,即长信利息收益债、长信国债增强债券、长信可转债债券、长信红利优势股票、长信中证中大盘100指数(QOF)、长信中证中大盘、长信量化对冲股票、长信美国标准普尔100权重指数(QDII)、长信红利分级债、长信内需成长股票、长信可转债债券和长信红利分级债。

4.1.2 基金经理 戴基金理小组 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年限	说明
薛天	基金基金经理、国际业务总监	2011年3月30日 - 16年	美国哥伦比亚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和公共卫生学硕士,具有基金从业资格。曾任美国SIFIA证券与金融衍生品从业资格和中国基金从业资格。薛天先生在美国基金行业从事投资研究工作有超过10年的工作经验,曾任法国巴黎银行(伦敦总部)股票分析师、花旗集团固定收益基金经理、美国 Empyran Capital Partners 基金经理和合伙人,主要从事证券研究和投资管理的工作。于2009年7月加入长信基金,现任国际业务部投资总监和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4.5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基本情况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是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3]30号文批准,由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海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武汉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共同发起设立,注册资本1.5亿元人民币。目前股权结构为: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占49%、上海海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占34.33%、武汉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占16.67%。

截至2013年6月30日,本基金管理人管理15只开放式基金,即长信利息收益债、长信国债增强债券、长信可转债债券、长信红利优势股票、长信中证中大盘100指数(QOF)、长信中证中大盘、长信量化对冲股票、长信美国标准普尔100权重指数(QDII)、长信红利分级债、长信内需成长股票、长信可转债债券和长信红利分级债。

4.1.2 基金经理 戴基金理小组 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年限	说明
薛天	基金基金经理、国际业务总监	2011年3月30日 - 16年	美国哥伦比亚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和公共卫生学硕士,具有基金从业资格。曾任美国SIFIA证券与金融衍生品从业资格和中国基金从业资格。薛天先生在美国基金行业从事投资研究工作有超过10年的工作经验,曾任法国巴黎银行(伦敦总部)股票分析师、花旗集团固定收益基金经理、美国 Empyran Capital Partners 基金经理和合伙人,主要从事证券研究和投资管理的工作。于2009年7月加入长信基金,现任国际业务部投资总监和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4.6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基本情况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是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3]30号文批准,由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海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武汉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共同发起设立,注册资本1.5亿元人民币。目前股权结构为: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占49%、上海海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占34.33%、武汉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占16.67%。

截至2013年6月30日,本基金管理人管理15只开放式基金,即长信利息收益债、长信国债增强债券、长信可转债债券、长信红利优势股票、长信中证中大盘100指数(QOF)、长信中证中大盘、长信量化对冲股票、长信美国标准普尔100权重指数(QDII)、长信红利分级债、长信内需成长股票、长信可转债债券和长信红利分级债。

4.1.2 基金经理 戴基金理小组 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年限	说明
薛天	基金基金经理、国际业务总监	2011年3月30日 - 16年	美国哥伦比亚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和公共卫生学硕士,具有基金从业资格。曾任美国SIFIA证券与金融衍生品从业资格和中国基金从业资格。薛天先生在美国基金行业从事投资研究工作有超过10年的工作经验,曾任法国巴黎银行(伦敦总部)股票分析师、花旗集团固定收益基金经理、美国 Empyran Capital Partners 基金经理和合伙人,主要从事证券研究和投资管理的工作。于2009年7月加入长信基金,现任国际业务部投资总监和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4.7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基本情况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是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3]30号文批准,由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海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武汉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共同发起设立,注册资本1.5亿元人民币。目前股权结构为: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占49%、上海海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占34.33%、武汉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占16.67%。

截至2013年6月30日,本基金管理人管理15只开放式基金,即长信利息收益债、长信国债增强债券、长信可转债债券、长信红利优势股票、长信中证中大盘100指数(QOF)、长信中证中大盘、长信量化对冲股票、长信美国标准普尔100权重指数(QDII)、长信红利分级债、长信内需成长股票、长信可转债债券和长信红利分级债。

4.1.2 基金经理 戴基金理小组 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年限	说明
薛天	基金基金经理、国际业务总监	2011年3月30日 - 16年	美国哥伦比亚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和公共卫生学硕士,具有基金从业资格。曾任美国SIFIA证券与金融衍生品从业资格和中国基金从业资格。薛天先生在美国基金行业从事投资研究工作有超过10年的工作经验,曾任法国巴黎银行(伦敦总部)股票分析师、花旗集团固定收益基金经理、美国 Empyran Capital Partners 基金经理和合伙人,主要从事证券研究和投资管理的工作。于2009年7月加入长信基金,现任国际业务部投资总监和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4.8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基本情况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是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3]30号文批准,由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海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武汉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共同发起设立,注册资本1.5亿元人民币。目前股权结构为: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占49%、上海海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占34.33%、武汉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占16.67%。

截至2013年6月30日,本基金管理人管理15只开放式基金,即长信利息收益债、长信国债增强债券、长信可转债债券、长信红利优势股票、长信中证中大盘100指数(QOF)、长信中证中大盘、长信量化对冲股票、长信美国标准普尔100权重指数(QDII)、长信红利分级债、长信内需成长股票、长信可转债债券和长信红利分级债。

4.1.2 基金经理 戴基金理小组 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年限	说明
薛天	基金基金经理、国际业务总监	2011年3月30日 - 16年	美国哥伦比亚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和公共卫生学硕士,具有基金从业资格。曾任美国SIFIA证券与金融衍生品从业资格和中国基金从业资格。薛天先生在美国基金行业从事投资研究工作有超过10年的工作经验,曾任法国巴黎银行(伦敦总部)股票分析师、花旗集团固定收益基金经理、美国 Empyran Capital Partners 基金经理和合伙人,主要从事证券研究和投资管理的工作。于2009年7月加入长信基金,现任国际业务部投资总监和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长信美国标准普尔100等权重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3 半年度报告摘要

2013年上半年已迈入历史新高,反映了大部分经济和市场上的利好,在缺乏新的利好的情况下,且随着时间推移,在难以推出的经济刺激政策的影响下可能逐渐显现,影响美国的经济复苏的信心及消费行为,股市在短期面临窄幅区间波动小幅震荡。鉴于美国良好的基本面和增长趋势,我们认为2013年的美国股市持乐观的观点,我们认为以市场的调整将是提高仓位的良好时机,本基金在资产配置上将保持或以上的投资策略。

4.7 管理人对于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08年9月12日发布的《关于进一步完善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2008 38号文)规定,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制定了健全有效的估值政策和程序,成立了估值工作小组,小组成员由投资管理部总监、固定收益部总监、研发管理部总监、交易管理部总监、基金运营部总监以及基金事务至少一名业务骨干共同组成。相关参与人员均具有丰富的证券行业工作经验,熟悉相关法规和估值方法。本基金估值采用估值法,如果基金管理人认为某项没有有效的证券估值方法,可以申请公司估值工作小组对某证券进行专项评估,在估值委员会与估值工作小组达成一致意见后,方可进行估值。公司基金托管人充分沟通,达成一致意见。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

4.8 基金管理人对于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规定的估值原则以及基金实际运作情况,本基金本报告期没有进行利润分配。

本基金的每份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

2. 基金收益分配采用现金方式或红利再投资方式,基金份额持有人可自行选择收益分配方式;基金份额持有人事先未做出选择的,默认的分红方式为现金红利;

3. 收益分配时所发生银行转账或其他手续费用由投资者自行承担。当投资者的现金红利小于一定金额,不足以支付银行转账或其他手续费用时,基金登记结算机构可将投资者的现金红利按分红权益再投资方式,以红利再投资的基金份额自动划入投资者的基金账户;

4. 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本基金每年收益分配次数最多为12次,每份基金份额每次分配比例不得低于收益分配基准日该基金份额可供分配的利润%;若基金合同生效不满3个月,则不进行收益分配;

5. 基金当期收益先弥补上期亏损后,方可进行当期收益分配;

6. 基金收益分配后每一基金份额净值不能低于面值,如基金收益分配基准日基金份额净值减去每份基金份额可供分配利润后低于面值,则可对基金净值进行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以及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认真地复核,未发现基金管理人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托管人”)在对长信美国标准普尔100等权重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有关规定,不存在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托管人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约定,对本基金管理人的投资运作进行了认真的监督,对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以及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认真地复核,未发现基金管理人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3 托管人对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注:财务会计报告中的“金融工具公允价值”部分不在托管人复核范围内)、投资组合报告等数据真实、准确和完整。

§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6.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长信美国标准普尔100等权重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3年6月30日

资产	本期末 2013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1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银行存款	4,341,715.16	28,490,782.74
结算备付金	-	-
存出保证金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25,097,011.27	27,498,336.34
其中:股票投资	25,097,011.27	27,498,336.34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应收证券清算款	-	-
应收利息	321.42	2,033.13
应收股利	28,819.50	24,475.86
应收申购款	100,719.35	710,060.55
其他应收资产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资产总计	29,568,586.70	56,725,688.6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负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证券清算款	-	-
应付赎回款	829,262.30	106,429.48
应付管理人报酬	25,918.21	31,973.67
应付托管费	7,068.61	8,720.10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应付交易费用	-	-
应交税费	-	-
应付利息	-	-
应付债券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682,511.50	687,235.54
负债合计	1,544,760.62	834,378.99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24,978,640.43	54,445,302.05
未分配利润	3,045,185.65	1,446,027.78
所有者权益合计	28,023,826.08	55,891,329.8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9,568,586.70	56,725,688.62

注:报告截止日2013年6月30日,基金份额净值1.122元,基金份额总额24,978,640.43份。

6.2 利润表

会计主体:长信美国标准普尔100等权重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6月30日

项目	本期 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6月30日
一、收入	3,365,585.47	3,872,207.07
1.利息收入	11,656.30	14,313.09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11,656.30	14,313.09
债券利息收入	-	-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	-
其他利息收入	-	-
二、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456,821.23	844,304.91
2.1.股票投资收益	2,212,346.27	436,598.49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
衍生工具投资收益	-	-
其他	244,475.06	407,706.42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41,038.17	2,979,873.18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6,686.56	6,771.74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42,756.31	26,944.15
减:二、费用	483,548.26	622,501.52
1.管理人报酬	161,871.38	262,642.68
2.托管费	44,146.79	71,629.84
3.销售服务费	-	-
4.交易费用	14,628.56	20,415.40
5.利息支出	-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
6.其他费用	262,901.53	267,813.6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882,037.21	3,249,705.55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82,037.21	3,249,705.55

6.3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会计主体:长信美国标准普尔100等权重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6月30日

项目	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6月30日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6月30日
一、收入	3,365,585.47	3,872,207.07
1.利息收入	11,656.30	14,313.09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11,656.30	14,313.09
债券利息收入	-	-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	-
其他利息收入	-	-
二、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456,821.23	844,304.91
2.1.股票投资收益	2,212,346.27	436,598.49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
衍生工具投资收益	-	-
其他	244,475.06	407,706.42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41,038.17	2,979,873.18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6,686.56	6,771.74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42,756.31	26,944.15
减:二、费用	483,548.26	622,501.52
1.管理人报酬	161,871.38	262,642.68
2.托管费	44,146.79	71,629.84
3.销售服务费	-	-
4.交易费用	14,628.56	20,415.40
5.利息支出	-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
6.其他费用	262,901.53	267,813.6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882,037.21	3,249,705.55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82,037.21	3,249,705.55

6.4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会计主体:长信美国标准普尔100等权重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6月30日

项目	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6月30日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6月30日
一、收入	3,365,585.47	